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黃加明

電話：02-27208889或1999轉1267

傳真：02-27593365

電子信箱：af474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和平高級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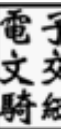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體字第11330854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投稿須知1份 (33133174_1133085405_1_ATTACHMENT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體育署委請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辦理113年度「甄選登山教育、山野教育優質影片」投稿須知1份，請踴躍參加，稿件請於113年9月21日前以電子郵件方式送達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3年8月8日臺教體署學（二）字第113003037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曾獲該署辦理山野教育計畫經費之學校參與旨揭活動，獲獎學校名單將列為該署日後相關經費補助審查之參據。
- 三、本案摘要內容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徵件對象：有志於推動山野教育之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育人員、行政人員。

（二）徵件類別：甲類—山野教育成果影片、乙類—山野教育微電影及丙類—山野教育教學短片等3類別。

（三）收件方式：



和平高中 1130816



NBAA1136008832

1、報名表件相關資料請至雲端硬碟 (<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drive/folders/1MxIMhaGKTcNEgrEcSN-I-8nvsTiUWuZ7?usp=sharing>) 下載；若檔案過大，請供雲端硬碟連結，並請送達後主動與山野教育推廣團隊確認資料是否正確。

2、參賽文件應於113年9月21日下午5時前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將檔案寄至山野教育推廣實施計畫團隊 (mtedu2024@gm.ntus.edu.tw)，檔名為○○縣市○○學校「113年度甄選登山教育、山野教育優質影片」投稿—參選類別（成果影片/微電影/教學短片）。

四、甄選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山野教育推廣團隊，電話：(04) 2221—3108分機3422，電子郵件信箱：mtedu2024@gm.ntus.edu.tw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